

##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

近年来，公司营业收入中外销占比较大，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、欧元，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，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。

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，使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财务费用，公司计划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。远期结售汇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。其交易原理是，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，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、金额、汇率和期限，在到期日外汇收入或支出发生时，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、金额、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，从而锁定当期结售汇成本。公司在具体操作上，以远期结汇汇率为基础向客户报价，同时根据外币回款预测与银行签订远期结汇合约，从而降低公司的汇率风险。

### 二、远期结售汇品种

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结算外币，开展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一致，且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。

### 三、业务期间、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2019年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金额不

超过等值 6.6 亿元人民币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签署相关交易文件。业务期间为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，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，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，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。考虑市场变动因素，公司远期结售汇保证金最高不得超过合约金额的 10%。

#### 四、远期结售汇的风险分析

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旨在锁定汇率风险，不做投机性、套利性的交易操作，但仍存在下列风险：

1、汇率波动风险：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，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，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，造成汇兑损失。

2、内部控制风险：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，复杂程度较高，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。

3、客户违约风险：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，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，会造成远期结汇无法按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。

4、回款预测风险：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，实际执行过程中，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，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，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。

#### 五、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

1、业务部门采用财务部提供的银行远期结汇汇率向客户报价，以便确定订单后，公司能够以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；当汇率发生巨幅波动，如果远期结汇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，公司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。

2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批准了《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》，规定公司限于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，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，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。制度就公司套期保值额度、套期品种范围、审批权限、内部审核流程、责任部门及责任人、信息隔离措施、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，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，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，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。

3、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，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，积极催收应收账款，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，同时公司为出口货款购买信用保险，从而降低客户拖欠、违约风险。

4、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出口业务收入，远期结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出口业务收入预测量。

## 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为了锁定成本，减少部分汇兑损益，降低财务费用、降低成本及经营风险。公司已为操作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，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，可有效控制风险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，业务的总规模为：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6.6亿元人民币。

## 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